

資治通鑑今註卷第七十二

司馬光編集
楊向時註

魏紀四 起重光大淵獻，盡閼逢攝提格，凡四年。
(辛亥至甲寅，西元二三二——二三四年。)

烈祖明皇帝中之上

太和五年 西元二三二年

(一) 春，二月，吳主假太常潘濬節，使與呂岱督軍五萬人討五溪蠻。濬姨兄^①蔣琬爲諸葛亮長史，武陵太守衛旌^②奏濬遣密使與琬相聞，欲有自託之計。吳主曰：「承明^③不爲此也。」卽封旌表以示濬，而召旌還，免官。

(二) 衛溫、諸葛直軍行經歲，士卒疾疫死者什八九，亶洲絕遠，卒不可得至。得夷洲數千人還。溫、直坐無功，誅^④。

(三) 漢丞相亮命李嚴以中都護署府事^⑤。嚴更名平。亮帥諸軍入寇，圍祁山，以木牛^⑥運。於是大司馬曹真^⑦有疾，帝命司馬懿西屯長安，督將軍張郃、費曜、戴陵、郭淮等以禦之。

(四) 三月，邵陵元侯曹真卒。

(五) 自十月不雨，至于是月。

(六) 司馬懿使費曜、戴陵留精兵四千守上邽^①，餘衆悉出，西救祁山。張郃欲分兵駐雍、郿^②、懿曰：「料前軍能獨當之者，將軍言是也。若不能當，而分爲前後，此楚之三軍所以爲黥布禽也^③。」遂進。亮分兵留攻祁山，自逆懿于上邽。郭淮、費曜等徼^④亮，亮破之，因大芟刈其麥。與懿遇於上邽之東。懿歛軍依險，兵不得交，亮引還。懿等尋亮後至于鹵城。張郃曰：「彼遠來逆我，請戰不得，謂我利在不戰，欲以長計制之也。且祁山知大軍已在近，人情自固，可止屯於此，分爲奇兵，示出其後，不宜進前而不敢偪，坐失民望也。今亮孤軍食少，亦行去矣。」懿不從，故尋亮^⑤。既至，又登山掘營，不肯戰。賈栩、魏平數請戰，因曰：「公畏蜀如虎，奈天下笑何！」懿病之。諸將咸請戰。夏，五月，辛巳（初十日），懿乃使張郃攻無當監^⑥何平於南圍^⑦。自案中道向亮^⑧。亮使魏延、高翔、吳班逆戰，魏兵大敗，漢人獲甲首^⑨三千。懿還保營。六月，亮以糧盡退軍，司馬懿遣張郃追之。郃進至木門^⑩，與亮戰，蜀人乘高布伏，弓弩亂發，飛矢中郃右鄰^⑪而卒。

(七) 秋，七月，乙酉（十五日），皇子殷生，大赦。

(八)黃初以來，諸侯王灋禁嚴切，至于親姻皆不敢相通問。東阿王植上疏曰：「堯之爲教，先親後疏，自近及遠①。周文王刑于寡妻，至于兄弟，以御于家邦②。伏惟陛下資帝唐欽明之德，體文王翼翼③之仁，惠洽椒房④，恩昭九族，羣后百寮，番休遞上⑤，執政不廢於公朝，下情得展於私室，親姻之路通，慶弔之情展，誠可謂恕已治人，推惠施恩者矣。至於臣者，人道絕緒，禁銅明時，臣竊自傷也。不敢乃望交氣類⑥，脩人事，叙人倫，近且婚媾不通，兄弟乖絕，吉凶之間塞，慶弔之禮廢。恩紀之違，甚於路人，隔閼之異，殊於胡越。今臣以一切之制⑦，永無朝覲之望，至於注心皇極⑧，結情紫闥，神明知之矣。然天實爲之，謂之何哉⑨！退惟諸王常有戚戚具爾⑩之心，願陛下沛然垂詔，使諸國慶問，四節⑪得展，以叙骨肉之歡恩，全怡怡⑫之篤義。妃妾之家，膏沐⑬之遺，歲得再通，齊義於貴宗⑭，等惠於百司。如此，則古人之所歎，風雅之所詠，復存於聖世矣。臣伏自惟省，無錐刀之用；及觀陛下之所拔授，若以臣爲異姓，竊自料度，不後於朝士矣。若得辭遠游⑮，載武弁，辭朱組⑯，佩青紱⑰，駙馬、奉車⑱，趣得一號，安宅京室，執鞭珥筆⑲，出從華蓋⑳，入侍輦轂，承答聖問，拾遺左右，乃臣丹誠之至願，不離於夢想者也。遠慕鹿鳴君臣之宴㉑，中詠常棣㉒匪他㉓之誠，下

思伐木友生^①之義，終懷蓼莪^②極^③之哀，每四節之會，塊然獨處，左右惟僕隸，所對惟妻子，高談無所與陳，精義無所與展，未嘗不聞樂而拊心，臨觴而歎息也。臣伏以犬馬之誠不能動人，譬人之誠不能動天，崩城^④、隕霜^⑤，臣初信之，以臣心沉，徒虛語耳！若葵藿之傾太陽，雖不爲回光，然向之者誠也。竊自比葵藿，若降天地之施，垂三光之明者，實在陛下。臣聞文子^⑥曰：『不爲福始，不爲禍先^⑦。』今之否隔，友于^⑧同憂，而臣獨倡言者，實不願於聖世有不蒙施之物，欲陛下崇光被時雍^⑨之美，宣緝熙章明^⑩之德也。』詔報曰：『蓋教化所由，各有隆敝，非皆善始而惡終也，事使之然。今令諸國兄弟禮簡怠，妃妾之家膏沐^⑪疏略，本無禁錮諸國通問之詔也。矯枉過正，下吏懼譴，以至於此耳。已敕有司如王所訴。』

植復上疏曰：『昔漢文發代，疑朝有變，宋昌曰：『內有朱虛、東牟之親，外有齊、楚、淮南、琅邪，此則磐石之宗，願王勿疑^⑫。』臣伏惟陛下遠覽姬文二虢之援^⑬，中慮周成召畢之輔^⑭，下存宋昌磐石之固。臣聞『羊質虎皮，見草則悅，見豺則戰，志其皮之虎也^⑮。』今置將不良，有似於此。故語曰：『患爲之者不知，知之者不得爲也。』昔管、蔡放誅，周、召作弼^⑯；叔魚陷刑，叔向贊國^⑰。三監之釁，臣自當之^⑱；二南

之輔，求必不遠^④。華宗貴族藩王之中，必有應斯舉者。夫能使天下傾耳注目者，當權者是也。故謀能移主，威能懾下。豪右執政，不在親戚，權之所在，雖疏必重，勢之所去，雖親必輕。蓋取齊者田族，非呂宗也^⑤；分晉者趙、魏，非姬姓^⑥也。惟陛下祭之。苟吉專其位，凶離其患者，異姓之臣也。欲國之安，祈家之貴，存共其榮，歿同其禍者，公族之臣也。今反公族疏而異姓親，臣竊惑焉。今臣與陛下踐水、履炭，登山、浮澗，寒溫燥濕，高下共之，豈得離陛下哉？不勝憤懣，拜表陳情。若有不合，乞且藏之書府，不便滅棄，臣死之後，事或可思。若有毫釐少挂聖意者，乞出之朝堂，使夫博古之士糾臣表之不合義者，如是則臣願足矣。」帝但以優文答報而已。

八月，詔曰：「先帝著令，不欲使諸王在京都者，謂幼主在位，母后攝政，防微以漸，開諸盛衰也。朕惟不見諸王十有二載，悠悠之懷，能不興思。其令諸王及宗室公侯各將適子^⑦、人朝明年正月，後有少主母后在宮者，自如先帝令。」

（九）漢丞相亮之攻祁山也，李平^⑧留後，主督運事。會天霖雨，平恐運糧不繼，遣參軍狐忠^⑨、督軍成藩喻指^⑩，呼亮來還；亮承以退軍。平聞軍退，乃更陽驚，說軍糧饒足，何以便歸？又欲殺督運岑述以解已不辦之責。又表漢主，說軍偽退，欲以誘賊。亮

具出其前後手筆書疏，本末違錯，平辭窮情竭，首謝罪負。於是亮表平前後過惡，免官，削爵土，徙梓潼郡。復以平子豐爲中郎將，參軍事。出教敕之曰：「吾與君父子勦力以獎漢室，表都護典漢中，委君於東關，謂至心感動，終始可保，何圖中乖乎？若都護思負一意，君與公琰推心從事，否可復通，逝可復還也。詳思斯戒，明吾用心。」亮又與蔣琬、董允書曰：「孝起前爲吾說：『正方腹中有鱗甲，鄉黨以爲不可近。』吾以爲鱗甲但不當犯之耳，不圖復有蘇、張之事。出於不意，可使孝起知之。」孝起者，衛尉南陽陳震也。

（十）冬，十月，吳主使中郎將孫布詐降以誘揚州刺史王凌，吳主伏兵於阜陵。以俟之。布遣人告凌云：「道遠不能自致，乞兵見迎。」凌騰布書，請兵馬迎之。征東將軍滿寵以爲必詐，不與兵。而爲凌作報書曰：「知識邪正，欲避禍就順，去暴歸道，甚相嘉尚。今欲遣兵相迎，然計兵少則不足相衛，多則事必遠聞。且先密計以成本志，臨時節度其宜。」會寵被書入朝，敕留府長史：「若凌欲往迎，勿與兵也。凌於後索兵不得，乃單遣一督將步騎七百人往迎之，布夜掩擊，督將迸走，死傷過半。凌，允之兄子也。先是凌表寵年過耽酒，不可居方任。帝將召寵，給事中郭諫曰：「寵爲汝南太守，豫

州刺史^④二十餘年，有勳方岳^⑤；及鎮淮南，吳人憚之。若不如所表，將爲所闕。可令還朝，問以東方事以察之。」帝從之。既至，體氣康彊。帝慰勞遣還。

(十一)十一月，戊戌，晦，日有食之。

(十二)十二月，戊午(二十日)，博平敬侯華歆卒。

(十三)丁卯(二十九日)，吳大赦，改明年元年元曰嘉禾^⑥。

【註】

④姨兄：謂妻之兄。母之姊妹曰姨，妻之姊妹亦曰姨。

⑤方：同旌字。

⑥承明：潘潛字。

⑦

溫、直坐無功誅：衛溫、諸葛直遠征東洲事，見七十一卷，太和四年。

⑧以中都護署府事：胡三省曰：「

蜀置左右中三都護；署府事，署漢中留府事也。」

⑨木牛：運輸之器械。木牛流馬，皆諸葛亮所發明。事物

紀原：「木牛，即今小車之有前轆者；流馬，即今獨推者是，民間謂之「江洲車子」。可知木牛流馬，亦車之一種

。意者以其能載運，故被以牛馬之名，亦如秧馬之屬，稱其能行也。

⑩上邽：舊縣名，秦置邽縣，漢曰上

邽，故地在今甘肅省天水縣西南。

⑪雍郡：二縣名。雍縣故地在今陝西省長安縣西北；郿縣在今陝西省郿

縣東北。

⑫此楚之三軍所以爲縣布禽也：事見卷十二漢高帝十一年。

⑬徵：讀曰邀。

⑭故尋亮：

有意隨躡亮軍之後。

⑮無當監：無當，蜀軍部之號，意謂其軍精勇，敵人無能當者。時亮使何平監護其軍

，故官號無當監。

⑯南圍：胡三省曰：蜀兵圍祁山之南屯。」

⑰自案中道向亮：謂懿分道進兵，自

據中道，與亮主軍相同。

⑤甲首：甲士之首級。

⑥木門：地名，在今甘肅省天水縣境內。

⑦郝

：同膝。

⑧堯之爲教，先親後疏，自近及遠：書堯典：「以親九族；九族既睦，平章百姓；百姓昭明，協

和萬邦。」

⑨刑于寡妻，至于兄弟，以御于家邦：詩大雅思齊之辭。毛萇曰：「刑，法也。寡妻，嫡妻也

。」鄭玄曰：「寡妻，寡有之妻，言賢也。御，治也。文王以禮法接待其妻，至于宗族，以此，又能爲政治于家邦也。」

⑩翼翼：恭敬，嚴正貌。

⑪椒房：后妃所居，此以指后妃。

⑫番休遞上：以次休息

，更遞上直。

⑬氣類：胡三省曰：「易曰：『同聲相應，同氣相求。』此言志同道合者，謂疇昔文會之友也

。」⑭一切之制：胡三省曰：「一切，謂權宜也。一說：一切，謂不問可否一切整齊之也。」

⑮皇極

：宅中之位，人君所居。書洪範：「五皇極，皇建其有極。」蔡傳：「皇，君；極，猶北極之極；至極之義，標準之名，中立而四方之所取正者焉。」後世因以指人君。

⑯天實爲之，謂之何哉：此本詩邶風北門之辭。

胡三省曰：「植之意蓋謂君者，天也，天可違乎？」

⑰戚戚具爾：詩大雅行葦：「戚戚兄弟，莫遠具爾。

」箋：「具，俱也；爾，謂進之也。」按爾，義與邇同。詩意謂兄弟勿使遠離，俱宜近處。

⑱四節：謂四

時之節。

⑲怡怡：論語子路：「兄弟怡怡。」

⑳膏沐：婦人用以澤髮者。詩衛風伯兮：「自伯之東

，首如飛蓬。豈無膏沐？誰適爲容！」

㉑貴宗：謂貴戚及公卿之族。

㉒遠遊：冠名。後漢書輿服志

：「遠遊冠，制如通天，有展筓橫之於前，無山述，諸王所服也。」

㉓朱組：禮玉藻：「公侯佩山玄玉而

朱組紱。」

㉔青紱：三都尉、諸侍中、常侍，皆戴武弁，佩青紱。

㉕駙馬、奉車：皆官名。胡三省

曰：「駙馬都尉、奉車都尉及騎都尉，爲三都尉，皆漢武帝置。魏晉以後，多以宗室及外戚爲之。」

②珥

筆：挿筆。古史官入朝，常挿筆於冠側，以便記錄，謂之珥筆。

⑤華蓋：天子之車蓋。

⑥鹿鳴君臣

之宴：鹿鳴，詩大雅篇名，叙燕群臣之事。

⑦常棣：詩小雅篇名。述燕兄弟之事。其詩云：「常棣之華，

萼不韡韡，凡今之人，莫如兄弟。」

⑧匪他：詩頌弁：「豈伊異人，兄弟匪他。」

⑨伐木友生：伐

木，詩小雅篇名。述燕友朋故舊之事。其詩云：「相彼鳥矣，猶求友聲，矧伊人矣，不求友生。」

⑩蓼莪

罔極：蓼莪，詩小雅篇名，念親恩也。其詩云：「哀哀父母，生我劬勞。」「欲報之德，昊天罔極。」

⑪

崩城：杞梁從齊莊公襲莒而死，其妻哭之城下，十日而城爲之崩。見左傳襄二十三年。又列女傳云：「杞梁既死，其妻內外無五屬之親，既無所歸，乃枕其夫之屍哭於城下，內誠動人，道路過者莫不爲之揮涕，十日而城爲之崩，既葬，赴淄水死。」

⑫隕霜：鄒衍盡忠於君，燕惠王信讒而繫之，衍仰天而哭，正夏而天降霜。

⑬文子：書名。漢志謂文子爲老子弟子，與孔子並時。

⑭「不爲禍始，不爲禍先。」：李周翰曰：「禍始禍

先，謂諸王皆不表，植獨先表也。」

⑮友于：兄弟。書君陳：「惟孝友于兄弟」後人以友于二字連稱，用

爲兄弟之意。

⑯光被時雍：書堯典：「黎民於變時雍。」孔傳：「時，是；雍，和也，言天下眾民，皆變

化從上，是以風俗大和。」光被時雍，言帝堯睦族之效。

⑰緝熙章明：詩周頌：「維清緝熙，文王之典，」

鄭氏箋曰：「緝熙、光明也。」緝熙，章明，言文王牧民之治。

⑱宋昌曰：……願王勿疑：事見卷十三，漢高

后八年。

⑲姬文二虢之援：虢仲虢叔，文王之母弟，文王咨於二虢，以成王業。

⑳周成召畢之輔：召

公畢公，周之同姓，二伯分治，輔成王以成太平之功。

㉑羊質虎皮，見羊則悅，見豺則戰，忘其皮之虎也

；爲楊子之言。

㉒管蔡放誅，周召作弼：成王幼，管叔、蔡叔以武庚叛，成王誅管叔，放蔡叔，以周公爲

師，召公爲保，爲周之輔弼。

●叔魚陷刑，叔向贊國：左傳：「晉邢侯與雍子爭田，久而無成。韓宣子使叔魚斷舊獄，罪在雍子。雍子納其女於叔魚，叔魚蔽罪於邢侯。邢侯怒殺叔魚及雍子於朝。宣子問其罪於叔向，不以叔向爲私其親而從之決平也。」

●三監之釁，臣自當之：謂若因此啓管、蔡之釁，則自當其罪。

南之輔，求必不遠：二南，周南、召南。意謂周、召之弱，可就近而求。

●取齊者田族，非呂宗：謂齊本太

公之後，卒爲田成子所取。

●分晉者趙魏，非姬姓也：言晉本姬姓，終爲趙籍、魏斯、韓虔所分。此不言

韓，以韓亦姬姓。

●適子：嫡子。

●李平：即李嚴，改名曰平。

●狐忠：即馬忠，少養外家

，姓狐名篤，後復姓馬，改名忠，此姓從先，名從後。

●喻指：以後主之旨喻亮。

●東關：謂江州，

爲巴郡治，故城在今四川省巴縣西。

●思負一意：胡三省曰：「思負，謂思其罪負；一意，謂一意爲國，

無復詭變以自營也。

●正方：李嚴字。

●不圖復有蘇、張之事：蘇秦、張儀掉闔其說，以反覆諸侯之

間，謂李平反覆其說，如蘇張之事。

●阜陵：舊縣名，故治在今安徽省全椒縣南。●方任：任方面之寄。

●寵爲汝南太守、豫州刺史：漢建安中，武王操以寵爲汝南太守，太和三年刺豫州，是年都督揚州。

●方

岳：胡三省曰：「自魏以下，以督州爲方岳之任，謂其職猶古之方伯岳牧也。」

●吳改元嘉禾：會稽南始

平言嘉禾生，故以改元。

六年西元二二二年

(一)春，正月，吳主少子建昌侯慮卒。太子登自武昌入省吳主，因自陳久離定省，子道有關。又陳陸遜忠勤，無所顧憂。乃留建業。

(二) 二月，詔改封諸侯王，皆以郡爲國。

(三) 帝愛女淑卒，帝痛之甚。追謚平原懿公主，立廟洛陽，葬於南陵，取甄后從孫黃與之合葬，追封黃爲列侯，爲之置後，襲爵。帝欲自臨送葬，又欲幸許。司空陳羣諫曰：「八歲下殤，禮所不備^⑤，況未朞月，而以成人禮送之，加爲制服，舉朝素衣，朝夕哭臨，自古以來，未有此比。而乃復自往視陵，親臨祖載^⑥。願陛下抑割無益有損之事，此萬國之至望也。又聞車駕欲幸許昌，二宮上下，皆悉居東，舉朝大小，莫不驚怪。或言欲以避衰^⑦，或言欲以便移殿舍；或不知何故。臣以爲吉凶有命，禍福由人，移走求安，則亦無益。若必當移避，繕治金墉城^⑧西宮及孟津別宮，皆可權時分止，何爲舉宮暴露野次，公私煩費，不可計量。且吉士賢人，猶不妄徙其家以寧鄉邑，使無恐懼之心，^⑨況乃帝王萬國之主，行止動靜，豈可輕脫哉？」少府楊阜曰：「文皇帝、武宣皇后崩，陛下皆不送葬，所以重社稷，備不虞也。何至孩抱之赤子而送葬也哉！」帝皆不聽。三月，癸酉（初七日），行東巡。

(四) 吳主遣將軍周賀、校尉裴潛乘海之遼東，從公孫淵求馬。

初，虞翻性疏直，數有酒失，又好抵忤人，多見謗毀。吳主嘗與張昭論及神仙，翻指昭曰：「彼皆死人而語神仙，世豈有仙人也？」吳主積怒非一，遂徙翻交州。及周賀等之遼東，翻聞之，以爲五谿宜討，遼東絕遠，聽使來屬，尙不足取，今去人財以求馬，旣非國利，又恐無獲。欲諫不敢，作表以示呂岱，岱不報。爲愛憎^④所白，復徙蒼梧猛陵^⑤。

(五) 夏，四月，壬寅（初六日），帝如許昌。

(六) 五月，皇子殷卒。

(七) 秋，七月，以衛尉董昭爲司從。

(八) 九月，帝行如摩陂，治許昌宮，起景福承光殿。

(九) 公孫淵陰懷貳心，數與吳通。帝使汝南太守田豫督青州諸軍自海道，幽州刺史王雄自陸道討之^⑥。散騎常侍蔣濟諫曰：「凡非相吞之國^⑦，不侵叛之臣^⑧，不宜輕伐。伐之而不能制，是驅使爲賊也。故曰：『虎狼當路，不治狐狸。』先除大害，小害自己。今海表之地，累世委質，歲選計孝^⑨，不乏職貢，議者先之。正使一舉便克，得其民不足益國，得其財不足爲富；儻不如意，是爲結怨失信也。」帝不聽。豫等往皆無功，詔

令罷軍。

豫以吳使周賀等垂還，歲晚風急，必畏漂浪，東道無岸，當赴成山^④。成山無藏船之處，遂輒以兵屯據成山。賀等還至成山，遇風，豫勒兵擊賀等，斬之。吳主聞之，始思虞翻之言，乃召翻於交州。會翻已卒，以其喪還。

(十)十一月，庚寅(二十八日)，陳思王植卒。

(十一)十二月，帝還許昌宮。

(十二)侍中劉曄爲帝所親重。帝將伐蜀，朝臣內外皆曰不可。曄入與帝議，則曰可伐；出與朝臣言，則曰不可。曄有膽智，言之皆有形^⑤。中領軍^⑥楊暨，帝之親臣，又重曄，執不可伐之議最堅。每從內出，輒過曄，曄講不可之意。後暨與帝論伐蜀事，暨切諫。帝曰：「卿書生，焉知兵事？」暨謝曰：「臣言誠不足采，侍中劉曄，先帝謀臣，常曰蜀不可伐。」帝曰：「曄與吾言蜀可伐。」暨曰：「曄可召質也^⑦。」詔召曄至，帝問曄，終不言。後獨見，曄責帝曰：「伐國，大謀也。臣得與聞大謀，常恐昧夢漏泄以益臣罪，焉敢向人言之？夫兵，詭道也。軍事未發，不厭其密。陛下顯然露之，臣恐敵國已聞之矣。」於是帝謝之。曄見出，責暨曰：「夫釣者中大魚，則縱而隨之，須可

制而後率，則無不得也。人主之威，豈徒大魚而已。子誠直臣，然計不足采，不可不精思也。」暨亦謝之。或謂帝曰：「曄不盡忠，善伺上意所趨而合之。陛下試與曄言，皆反意而問之，若皆與所問反者，是曄常與聖意合也。每問皆同者，曄之情必無所逃矣。」帝如言以驗之，果得其情，從此疏焉。曄遂發狂，出爲大鴻臚^②，以憂死。

傅子^③曰：「巧詐不如拙誠，信矣。以曄之明智權計，若居之以德義，行之以忠信，古之上賢，何以加諸？獨任才智，不敦誠懇，內失君心，外困於俗，卒以自危，豈不惜哉！」

（十三）曄嘗諸尙書令陳矯專權，矯懼以告其子騫。騫曰：「主上明聖，大人大臣，今若不合，不過不作公耳！」後數日，帝意果解。

尙書郎樂安廉昭，以才能得幸，好扶擿^④羣臣細過以求媚於上。黃門侍郎杜恕上疏曰：「伏見廉昭奏左丞^⑤曹璠以罰當關不依詔^⑥，坐判問^⑦。又云，諸當坐者別奏^⑧。尙書令陳矯自奏不敢辭罰，亦不敢陳理，志意懇惻，臣竊愍然爲朝廷惜之！古之帝王所以能輔世長民者，莫不遠得百姓之懽心，近羣臣之智力。今陛下憂勞萬機，或親燈火，而庶事不康，刑禁日弛，履其所由，非獨臣不盡忠，亦其主不能使也。百里奚愚於虞而智

於秦^⑤，豫讓苟容中行而著節智伯^⑥，斯則古人之明驗矣。若陛下以爲今世無良才，朝廷乏賢佐，豈可追望稷、契之遐蹤，坐待來世之俊乂乎？今之所謂賢者，盡有大官而享厚祿矣，然而奉上之節未立，向公之心不一者，委任之責不專，而俗多忌諱故也。臣以爲忠臣不必親，親臣不必忠。今有疏者毀人而陛下疑其私報所憎，譽人而陛下疑其私愛所親，左右或因之以進憎愛之說，遂使疏者不敢毀譽，以至政事損益，亦皆有嫌。陛下當思所以闡廣朝臣之心，篤厲有道^⑦之節，使之自同古人，垂名竹帛。反使如廉昭者擾亂其間，臣懼大臣將遂容身保位，坐觀得失，爲來世戒也。昔周公戒魯侯曰：『無使大臣怨乎不以^⑧。』言不賢則不可爲大臣，爲大臣則不可不用也。書數舜之功，稱去四凶^⑨，不言有罪無問大小則去也。今者朝臣不自以爲不能，以陛下爲不任也；不自以爲不知，以陛下爲不問也，陛下何不遵周公之所以用，大舜之所以去，使侍中、尚書坐則侍帷幄，行則從華輦，親對詔問，各陳所有，則羣臣之行皆可得而知，忠能者進，闇劣者退，誰敢依違而不自盡。以陛下之聖明，親與羣臣論議政事，使羣臣人得自盡，賢愚能否，在陛下之所用。以此治事，何事不辦？以此建功，何功不成？每有軍事，詔書常曰：『誰當憂此者邪？吾當自憂耳！』近詔又曰：『憂公忘私者必不然，但先公後私卽自辦』

也。』伏讀明詔，乃知聖思究盡下情，然亦怪陛下不治其本而憂其末也。人之能否，實有本性，雖臣亦以爲朝臣不盡稱職也。明主之用人也，使能者不敢遺其力，而不能者不得處非其任。選舉非其人，未必爲有罪也；舉朝共容非其人，乃爲怪耳。陛下知其不盡力而代之憂其職。知其不能也而教之治其事，豈徒主勞而臣逸哉，雖聖賢並世，終不能以此爲治也。陛下又患臺閣禁令之不密，人事請屬之不絕，作迎客出入之制，以惡吏守寺門⑤，斯實未得爲禁之本也。昔漢安帝時，少府竇嘉辟廷尉郭躬無罪之兄子⑥，猶見舉奏，章劾紛紛。近司隸校尉孔羨辟大將軍狂悖之弟⑦，而有司嘿⑧爾，望風希指，甚於受屬，選舉不以實者也。嘉有親戚之寵，躬非社稷重臣，猶尙如此；以今況古，陛下自不督必行之罰以絕阿黨之原耳。出入之制，與惡吏守門，非治世之具也。使臣之言少蒙察納，何患於姦不削滅，而養若廉昭等乎？夫糾擿姦宄，忠事也；然而世憎小人行之者，以其不顧道理而苟求容進也。若陛下不復考其終始，必以違衆辻世爲奉公，密行白人⑨爲盡節；⑩焉有通人大才而更不能爲此邪？誠顧道理而弗爲耳！使天下皆背道而趨利，則人主之所最病者也，陛下將何樂焉？」恕，畿⑪之子也。

帝嘗卒至尙書門，陳矯詭問帝曰：「陛下欲何之？」帝曰：「欲案行文書耳。」矯曰：

「此自臣職分，非陛下所宜臨也。若臣不稱其職，則請就黜退，陛下宜還。」帝慚，回車而反。

帝嘗問矯：「司馬公忠貞，可謂社稷之臣乎？」矯曰：「朝廷之望也，社稷則未知也。」

（十四）吳陸遜引兵向廬江[㊟]，論者以爲宜速救之。滿寵曰：「廬江雖小，將勁兵精，守則經時。又賊舍船二百里來，後尾空絕，不來尙欲誘致，今宜聽其遂進，但恐走不可及耳。」乃整軍趨楊宜口[㊟]，吳人聞之，夜遁。

是時吳人歲有來計。滿寵上疏曰：「合肥[㊟]城南臨江湖，北遠壽春[㊟]。賊攻圍之，得據水爲勢；官兵救之，當先破賊大輩，然後圍乃得解。賊往甚易，而兵往救之甚難，宜移城內之兵。其西三十里，有奇險可依，更立城以固守，此爲引賊平地而捨其歸路，於計爲便。」護軍將軍蔣濟議以爲：「旣示天下以弱，且望賊煙火而壞城，此爲未攻而自拔，一至於此，規略無限[㊟]，必淮北爲守[㊟]。」帝未許。寵重表曰：「孫子言：『兵者，詭道也，故能而示之不能，矯之以利，示之以懾。』此爲形實不必相應也。又曰：『善動敵者形之。』今賊未至而移城却內，所謂形而誘之也。引賊遠水，擇利而動，舉得於